

中海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及破产管理人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1、中海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收到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19）京 0114 破 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宣告公司破产。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三）项之规定，挂牌公司出现“被法院宣告破产”之情形，全国股转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公司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风险。

2、中海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2020 年财务报告被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二）项之规定，挂牌公司出现“最近两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均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之情形，全国股转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公司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风险。

二、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

暂时无法预计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

三、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针对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2月28日停牌。股票停牌期间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股票停牌的进展公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公司和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公司联系人：农女士

联系电话：13693053415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泓晟国际中心2层

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徐女士

联系电话：025-83389148

联系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华泰证券广场1号楼5层

中海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4日

代表人：中海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2年1月4日